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COSCO SHIPPING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中文隨附之海外監管公告乃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網站(www.sse.com.cn)上以中文發佈的《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異常波動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郭華偉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許立榮先生¹(董事長)、黃小文先生¹(副董事長)、楊志堅先生¹、馮波鳴先生¹、吳大衛先生²、周忠惠先生²、張松聲先生²及馬時亨教授²。

1 執行董事

2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中远海控”) A 股股票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28 日及 2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风险提示：公司 A 股股票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28 日及 2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 A 股股票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28 日及 2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该等情形属于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具

体情况核实如下：

(一) 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外部环境一切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

目前公司主干航线运价稳定，东西干线出口市场保持满载状态。公司正在积极采取措施，尽最大可能满足客户出货需求，全力保障集装箱供应链平稳运行。

(二) 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如下：

1、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拟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3 股。截至目前已实施。详见公司通过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3、2021-028。

2、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批准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进行股票期权行权，行权起止日期为 2021 年 6 月 3 日至 2022 年 6 月 2 日。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3、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中远(开曼)水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水星”)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与扬州中远海运重工有限公司签订十份造船协议，中远水星或其指定主体共计订造 6 艘 14092TEU 箱位集装箱船舶及 4 艘 16180TEU 箱位集装箱船舶，十份造船协议总价为 14.96 亿美元(折合约人民币 96.70 亿元，按 2021 年 7 月 15 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

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 1 美元对人民币 6.4640 元折算。2021 年 9 月 2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方海外(国际)有限公司十家全资附属单船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 日分别与南通中远海运川崎船舶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中远川崎”)、大连中远海运川崎船舶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中远川崎”)签订造船协议，以每艘 1.5758 亿美元(折合约人民币 10.1923 亿元)的价格共计订造 10 艘集装箱船舶(单船运力为 16,000TEU)，其中与南通中远川崎签订五份造船协议，与大连中远川崎签订五份造船协议。上述 10 艘船舶总价为 15.758 亿美元(折合约人民币 101.923 亿元，按 2021 年 9 月 1 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 6.4680 元折算。)上述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发询证函证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披露事项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均不存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价异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 A 股股票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28 日及 2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9 日